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I PING CARPE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公佈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本集團之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而包含該等財務報表之業績公佈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收益	265,148	236,884
經營溢利	4,407	3,29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4,031	2,170
每股溢利(港幣仙)	1.90	1.0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綜合營業額約為港幣265,000,000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為港幣237,000,000元增加12%。自從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結束後商業活動恢復以來，貿易狀況逐步好轉。

上半年的經營溢利約為港幣4,000,000元，去年同期則約為港幣3,000,000元。有關表現好轉得益於銷售額增長及經營效率提高。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約為港幣4,000,000元，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錄得約為港幣2,000,000元。

* 中文名稱僅供識別

地氈業務

本期間地氈業務之銷售額約為港幣256,000,000元，較去年錄得之約為港幣227,000,000元增加13%。由於零星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爆發導致商業活動放緩，亞洲收益錄得下降，從而令來自美國以及歐洲、中東及非洲地區的增長被略為抵銷。總收益受惠於全球物流狀況的改善，從而加快現金轉換。

大部分業務分部及地區之毛利率與去年相比維持穩定。各地區的微小變化乃由於各地區的銷售組合有所變化。

製造業務

廈門工藝工作坊之表現持續向好，效率、生產力及物料使用率均有提高。由於主動採取衛生及安全管理措施以及員工積極接種疫苗，疫情對本集團製造業務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目前本公司正在通過對佐治亞州內的Premier Yarn Dyers (「PYD」)設施加大投資，以擴大美國的地氈製造業務。產能增加將支持美國市場的長遠增長計劃。

非地氈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為本公司於美國從事染紗業務之附屬公司PYD，佔總銷售額約3%。在新地氈製造業務的支持下，PYD之經營業績現正逐步改善。

前景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烏克蘭戰爭、貨幣貶值、對俄羅斯及伊朗經濟制裁、新戰略聯盟及中美競爭等因素導致消費者消費減少，料將影響太平業務近期表現。由於美國是太平的最大市場，而太平之生產卻位於中國境內，故中美關係緊張尤受關注。

雖然存在以上擔憂，本集團將維持其長期戰略方針，包括擴大其美國生產基地和於貿易及消費市場建立更強大的品牌影響力。近期內，本集團將謹慎部署投資重點，以確保增長與盈利之間的適當平衡。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零)。

資本開支

本期間，本集團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產生之資本開支合共約為港幣4,000,000元(二零二一年：約為港幣4,000,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之總賬面淨值約為港幣330,000,000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為港幣352,000,000元)。

資金流動性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負責統籌集團整體之融資及現金管理活動，並且通常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動及透過各附屬公司所獲得之銀行信貸為其業務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以及於十二個月內到期之短期定期存款約為港幣195,000,000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為港幣163,000,000元)及並無銀行借貸(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美國、歐洲及中國擁有海外業務。由於本集團把該等海外業務之投資視作永久權益，故換算該等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產生之匯兌差額對現金流並無影響，並在儲備中處理。

本集團之銷售主要以美元及歐元計算，少量以多種其他貨幣計算。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底，僱員總人數為731人，與二零二二年六月底人數為751人相約。

僱員薪酬以工作性質及市場趨勢釐定，並考慮其工作表現作年度獎勵，以獎賞及鼓勵個別僱員之表現。

於本期間，人力資源之首要工作是於經濟及政治不明朗以及持續重組期間維持穩定及挽留人才。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整體或然負債約為港幣16,000,000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為港幣7,000,000元)。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收益	3	265,148	236,884
銷售成本		(114,133)	(100,687)
毛利		151,015	136,197
分銷成本	4	(80,714)	(74,191)
行政開支	4	(69,037)	(64,431)
其他收益－淨額	5	3,143	5,719
經營溢利		4,407	3,294
融資成本－淨額	6	(64)	(846)
除所得稅前溢利		4,343	2,448
所得稅開支	7	(312)	(27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期內溢利		4,031	2,170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溢利 (以每股港幣仙列示)			
基本／攤薄	9	1.90	1.02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4,031	2,170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16,203)	3,7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期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u>(12,172)</u>	<u>5,94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24,209	25,6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5,398	231,629
投資物業	74,425	78,720
在建工程	1,772	545
無形資產	14,177	15,572
使用權資產	93,182	98,815
預付款	10 4,362	3,823
	<u>427,525</u>	<u>454,704</u>
流動資產		
存貨	58,132	57,65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0 70,024	74,311
衍生金融工具	73	1,783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	-	32,941
即期所得稅資產	3,517	3,183
已抵押銀行存款	411	413
定期存款	1,679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93,428	163,018
	<u>327,264</u>	<u>333,305</u>
總資產	<u><u>754,789</u></u>	<u><u>788,009</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1,219	21,219
儲備金	247,037	263,240
保留盈利：		
建議末期股息	—	12,731
其他	135,972	131,941
總權益	404,228	429,13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39	1,539
退休福利責任	3,699	3,623
租賃負債	75,708	82,452
	80,946	87,61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1 124,667	138,147
合同負債－預收按金	116,062	104,836
即期所得稅負債	3,590	3,518
租賃負債	25,296	24,763
	269,615	271,264
總負債	350,561	358,878
總權益及負債	754,789	788,009
流動資產淨額	57,649	62,04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85,174	516,74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重新估值所產生的公平值列入損益而作出修訂。

2. 會計準則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數項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該等新修訂乃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開始的財政期間首次生效且對本集團概無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3.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由董事會審閱用作評核業績及資源分配之報告釐定營運分部。董事會按下列地區評估表現：亞洲、歐洲、中東及非洲(「歐洲、中東及非洲」)及美洲。

董事會根據分部業績評核營運分部之表現。分部業績包括各業務分部之經營溢利／虧損以及收益／虧損及收入／開支之影響，於評估分部表現時視為相關。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亞洲 港幣千元	歐洲、 中東及 非洲 港幣千元	美洲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60,283	90,454	114,411	–	265,148
生產成本 ¹	<u>(24,396)</u>	<u>(42,744)</u>	<u>(48,185)</u>	–	<u>(115,325)</u>
分部毛利	<u>35,887</u>	<u>47,710</u>	<u>66,226</u>	–	<u>149,823</u>
分部業績	16,463	748	6,282	–	23,493
未分配開支 ²					<u>(19,086)</u>
經營溢利					4,407
融資成本－淨額					<u>(64)</u>
除所得稅前溢利					4,343
所得稅開支					<u>(312)</u>
期內溢利					<u>4,031</u>
資本開支	(271)	(379)	(2,922)	–	(3,572)
使用權資產折舊	(4,480)	(3,116)	(5,323)	–	(12,9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446)	(1,687)	(1,583)	(281)	(8,997)
土地使用權攤銷	(303)	–	–	–	(303)
無形資產攤銷	(101)	(35)	(69)	(1,445)	(1,650)
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u>–</u>	<u>(221)</u>	<u>75</u>	<u>–</u>	<u>(146)</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亞洲 港幣千元	歐洲、 中東及 非洲 港幣千元	美洲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集團 港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65,397	76,502	94,985	–	236,884
生產成本 ¹	(21,174)	(37,923)	(43,495)	–	(102,592)
分部毛利	<u>44,223</u>	<u>38,579</u>	<u>51,490</u>	<u>–</u>	<u>134,292</u>
分部業績 未分配開支 ²	23,757	(8,074)	2,247	–	<u>17,930</u> <u>(14,636)</u>
經營溢利					3,294
融資成本－淨額					<u>(846)</u>
除所得稅前溢利					2,448
所得稅開支					<u>(278)</u>
期內溢利					<u>2,170</u>
資本開支	(3,415)	(336)	(514)	–	(4,265)
使用權資產折舊	(4,398)	(3,980)	(5,259)	–	(13,6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151)	(1,912)	(1,387)	(138)	(10,588)
土地使用權攤銷	(325)	–	–	–	(325)
無形資產攤銷	–	(34)	(68)	(1,662)	(1,764)
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備)/ 撥回－淨額	<u>(17)</u>	<u>57</u>	<u>(613)</u>	<u>–</u>	<u>(573)</u>

附註：

¹ 生產成本由工廠之銷售成本、運輸及行政開支(被分類為簡明綜合收益表內之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組成。

² 未分配開支包括本集團之企業開支及收入。

4.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919	13,6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997	10,588
投資物業折舊	948	1,015
土地使用權攤銷	303	325
無形資產攤銷	1,650	1,764
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備－淨額	146	573
存貨減值撥備－淨額	767	665
撇銷壞賬	2	347

5.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匯兌收益淨額	1,032	980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更之(虧損)/收益	(435)	2,80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27	(30)
租金收入	1,768	1,206
其他	651	756

6.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融資收入－銀行利息收入	1,455	597
融資成本－租賃利息支出－淨額	(1,519)	(1,430)
融資成本－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	(13)

融資成本－淨額	(64)	(846)
---------	------	-------

7.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按期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 (二零二一年：16.5%)稅率計提撥備。海外溢利稅項則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相應稅率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	-	-
中國及海外	312	278
遞延所得稅開支	-	-
所得稅開支	<u>312</u>	<u>278</u>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議決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不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零)。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之可分派儲備金約為港幣550,902,000元(二零二一年：約為港幣573,336,000元)。

9. 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千元)	<u>4,031</u>	<u>2,170</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212,187</u>	<u>212,187</u>
每股基本溢利(港幣仙)	<u>1.90</u>	<u>1.02</u>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擁有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46,957	54,284
減：貿易應收款減值撥備	<u>(5,398)</u>	<u>(5,215)</u>
貿易應收款－淨額	41,559	49,069
預付款	13,704	12,669
應收增值稅	1,874	985
租賃按金	4,940	4,002
其他應收款	<u>12,309</u>	<u>11,409</u>
	<u>74,386</u>	<u>78,134</u>
減：預付款非流動部分	<u>(4,362)</u>	<u>(3,823)</u>
	<u><u>70,024</u></u>	<u><u>74,311</u></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本集團提供之信貸期介乎0至90天，視乎客戶信用狀況及過往還款記錄而定。於財政期間截止日，貿易應收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0至30天	18,600	28,288
31天至60天	7,383	10,361
61天至90天	4,398	1,567
91天至365天	12,955	10,893
365天以上	<u>3,621</u>	<u>3,175</u>
	<u><u>46,957</u></u>	<u><u>54,284</u></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	26,215	31,348
應計開支	57,428	70,778
其他應付款	41,024	36,021
	<u>124,667</u>	<u>138,147</u>

於財政期間截止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0至30天	18,917	26,734
31天至60天	4,994	1,001
61天至90天	538	2,752
90天以上	1,766	861
	<u>26,215</u>	<u>31,348</u>

企業管治

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實行優良之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之利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均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載除外：

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任期並無指定年期。然而，本公司相關之公司細則規定，每位董事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此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2.2條之規定相符一致。

本公司前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薛樂德先生(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因其他事務並無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6條及第F.2.2條之規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然而，所有本公司的其他董事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九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所採用之規管董事就本公司證券進行交易之行為守則(「太平守則」)，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同等嚴謹。本公司所有董事均接受特別查詢，且彼等確認在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均遵守《標準守則》及太平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亦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相符一致。根據該等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監督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包括向董事會推薦外聘核數師之任命、重新任命及免職、批准核數費用及審閱核數範圍)、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本公司管理層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本公司內部控制程序，並已就財務申報事宜進行討論，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刊發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書

中期業績公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aipingcarpets.com)刊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全部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二二／二三年中期報告書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高富華

行政總裁

溫敬賢

香港，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高富華先生；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溫敬賢先生；非執行董事－唐子樑先生、應侯榮先生、梁國輝先生、包立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馮葉儀皓女士、榮智權先生、丹尼·葛林先生、*Nicholas James Debnam*先生。